证券代码:000926 证券简称:福星股份 公告编号:2011-023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10月8日以直接送达或传真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11年10月11日上午10时以通讯方式召开,应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审批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各项目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自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做出相关决议之日起1年内,在累计担保额度净增加额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内,有权审批公司为子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和控股50%及以上子公司,下同)以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事项,将上述应属股东大会审批权限的担保事项授权由董事会行使,且实际提供担保时,再根据公司与贷款方签订的担保合同办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于2011年10月31日(周一)上午10:30召开,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926 证券简称:福星股份 公告编号:2011-024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董事会审批公司为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1年10月1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自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做出相关决议之日起1年内,在累计担保额度净增加额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内审批公司为子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和控股50%及以上子公司,下同)以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授权董事会为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的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

(1)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

(2)担保额度超过公司最近一期净审计净资产的10%;

(3)公司及子公司的对外累计担保额度,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后公司为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的担保;

(4)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后公司为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的担保。

2、董事会对如下担保事项拥有审批权。

(1)公司对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保证担保以及公司子公司对外提供股权质押担保,且担保事项完成后公司累计担保净增加额不超过50亿元;

(2)公司对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抵押担保(包括但不限于土地使用权、在建工程、持有性物业等),单笔担保额不得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且担保事项完成后公司累计担保净增加额不超过50亿元。

(3)公司在授权审批担保事项时,每个被担保对象在授权期内的担保净增加额不超过15亿元,且担保期限不超过3年。

3、以上经股东大会授权批准的由董事会决定的担保事项,须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审议同意,同时公司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4、具体实施时,将根据公司或子公司签订的具体担保合同审查办理。

上述授权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授权期间内批准提供担保额度的对象系公司子公司,包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公司子公司:

1、福星惠誉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星惠誉")

成立日期: 2001年01月18日

住所: 东西湖区武汉银湖科技产业开发园8号

法定代表人: 谭少群

注册资本: 80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100%股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1,515,726,681.55元,净资产4,362,506,890.54元;201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573,010,306元,净利润390,414,441.10元(以上财务数据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2、湖北福星惠誉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3年08月29日

住所:武汉市东西湖银湖科技产业开发园18号

法定代表人:谭少群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房屋租赁、房地产信息咨询服务

股东情况:福星惠誉持有100%股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101,208,364.96元,净资产472,349,586.79元;201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22,667,658.00元,净利润26,384,349.35元(以上财务数据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3、咸宁福星惠誉房地产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年11月21日

住所:咸宁经济开发区温泉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谭少群

注册资本:14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

股东情况:湖北福星惠誉置业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75,922,975.25元,净资产137,712,782.01元;201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95,897,669.00元,净利润504,134.49元(以上财务数据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4、湖北福星惠誉汉阳房地产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年11月8日

住所:武汉市汉阳区栖贤路12号

法定代表人:谭少群

注册资本:60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

股东情况:福星惠誉持有50%股权(福星惠誉拥有实际控制权);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持有50%股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319,803,039.57元,净资产1,297,683,275.09元;201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1,512,784.45元(以上财务数据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5、恩施福星惠誉房地产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年9月25日

住所:恩施市航空大道54号

法定代表人:谭少群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

股东情况:湖北福星惠誉置业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438,107,684.49元,净资产312,197,189.75元;201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9,612,170.00元,净利润8,197,979.55元(以上财务数据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6、湖北联立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6年12月7日

住所:武汉市东西湖区银湖科技产业开发园18号

法定代表人:倪扩斌

注册资本:2000万元

主营业务:实业投资、企业管理、财务咨询、仓储(不含危化品)

股东情况:福星惠誉持有100%股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725,078,245.39元,净资产13,327,128.85元;201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5,221,354.23元(以上财务数据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7、湖北福星惠誉学府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年11月27日

住所:洪山区青菱乡红霞村

法定代表人:谭少群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房屋租赁、房地产信息咨询

股东情况:福星惠誉持有100%股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706,608,142.97元,净资产95,382,575.01元;201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4,545,007.82元(以上财务数据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8、武汉福星惠誉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年5月25日

住所:武汉市洪山区和平乡三角路特一号

法定代表人:谭少群

注册资本:60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房屋租赁、房地产咨询

股东情况:福星惠誉持有50%股权(福星惠誉拥有实际控制权);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持有50%股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601,660,337.00元,净资产1,284,586,171.11元;201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0,000.00元,净利润-15,327,482.15元(以上财务数据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9、孝感福星惠誉房地产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6年12月14日

住所:孝感市天仙路

法定代表人:谭少群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

股东情况:福星惠誉持有100%

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810,714,574.37元,净资产394,124,911.29元;201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19,587,152.00元,净利润38,589,690.71元(以上财务数据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10、湖北福星惠誉洪山房地产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3月11日

住所: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20号

法定代表人:谭少群

注册资本:40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房房租赁、房地产信息咨询服务

股东情况:福星惠誉持有100%股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421,039,960.98元,净资产691,694,375.19元;201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552,863,803.00元,净利润322,161,776.71元(以上财务数据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11、湖北福星惠誉欢乐谷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3月18日

住所:洪山区和平街和平村办公大楼2楼

法定代表人:谭少群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房屋租赁、房地产信息咨询

股东情况:福星惠誉持有100%股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923,810,762.23元,净资产88,690,971.06元;201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11,309,028.94元(以上财务数据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12、湖北福星惠誉不动产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11月24日

住所:武汉市东西湖区九通路银湖科技产业开发园8号

法定代表人:谭少群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投资与经营管理;房地产策划推广、销售及代理、房屋租赁、房地产信息咨询

股东情况:福星惠誉持有100%股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98,061,486.38元,净资产97,957,050.05元;201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733,396.63元(以上财务数据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13、湖北圣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01月19日

住所:武汉市东西湖区团结南路特8号

法定代表人:邓世刚

注册资本:1000万元

主营业务:企业管理、财务咨询、物业开发、经营与管理

股东情况:福星惠誉持有100%股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9,989,700.48元,净资产9,984,645.48元;201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15,354.52元(以上财务数据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14、湖北鼎汉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01月19日

住所:武汉市东西湖区团结南路九支沟西

法定代表人:田果

注册资本:1000万元

主营业务:企业管理、财务咨询、物业开发、经营与管理

股东情况:湖北福星惠誉置业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15,334,009.14元,净资产9,988,954.14元;201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11,045.86元(以上财务数据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15、湖北华纳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01月19日

住所:武汉银湖科技产业开发园18号

法定代表人:杨威

注册资本:1000万元

主营业务:企业管理、财务咨询、物业开发、经营与管理

股东情况:福星惠誉持有100%股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60,012,248.32元,净资产9,987,193.32元;201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12,806.68元(以上财务数据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16、湖北福星惠誉江岸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6月17日

住所:武汉市江岸区金桥大道58号

法定代表人:谭少群

注册资本:80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房屋租赁、房地产信息咨询服务

股东情况:福星惠誉持有100%股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799,863,105.71元,净资产799,613,105.71元;201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386,894.29元(以上财务数据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17、湖北福星惠誉武昌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10月27日

住所:武汉市武昌区铁机路88号

法定代表人:谭少群

注册资本:396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房屋租赁、房地产信息咨询服务

股东情况:福星惠誉持有50.5%股权(控股);深圳市创东方瑞地投资企业持有49.5%股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200,018,334.77元,净资产1,199,820,279.77元;201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179,720.23元(以上财务数据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18、湖北福星惠誉江北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5月24日

住所:武汉市硚口区古田2路1588号

法定代表人:谭少群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房屋租赁、房地产信息咨询服务

股东情况:湖北福星惠誉江汉置业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99,980,104.16元,净资产199,880,049.16元;201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119,950.84元(以上财务数据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19、湖北福星惠誉江汉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5月24日

住所:武汉市江汉区杨汉湖特8号

法定代表人:谭少群

注册资本:160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房屋租赁、房地产信息咨询服务

股东情况:福星惠誉持有50%股权(福星惠誉拥有实际控制权);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持有50%股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599,959,841.48元,净资产599,709,841.48元;201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290,158.52元(以上财务数据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20、湖北福星惠誉汉口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03月19日

住所:武汉市江汉区红旗渠路89号

法定代表人:谭少群

注册资本:40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房屋租赁、房地产信息咨询服务

股东情况:福星惠誉持有50%股权(福星惠誉拥有实际控制权);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持有50%股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365,507,255.27元,净资产1,194,557,534.83元;201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5,442,465.17元(以上财务数据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上述被担保公司中,福星惠誉持有50%股权的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均为公司为融资需要引进的信托公司。公司于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将接受的信托公司增资款项(即融资款)在控股子公司报表中仍作为所有者权益列示,而在公司合并报表中明确作为金融负债列示,故上述控股子公司实际控制权人为福星惠誉。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目前公司或子公司尚未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新增担保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自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做出相关决议之日起1年内,在担保额度净增加额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内审批公司为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项目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经营发展要求。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授权董事会审批的担保对象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及持股50%及以上且福星惠誉为实际控制人的子公司。

该授权事项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符合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授权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授权董事会行使相关担保审批权是合理的,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除本次董事会审议的担保事项外,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累计担保总额为34.45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73.09%),对其他公司的担保金额为0,逾期担保为0。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000926 证券简称:福星股份 公告编号:2011-025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11年10月31日(周一)上午10:30

2、会议召开地点:湖北省汉川市沉湖镇福星街1号本公司综合楼会议室

3、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 2011年10月25日。

4、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现场投票表决方式

6、出席会议对象

(1)2011年10月25日(周二)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及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现场投票的股东可以委托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可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审批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及出席有关事项

1、登记时间:2011年10月27、10月28日(8:30—11:30,14:00—17:00)。

2、登记方式: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另加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授权委托书原件。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

3、登记地点:

地址: 湖北省汉川市沉湖镇福星街1号,本公司证券及投资者关系管理部。

邮编:431608

联系电话(传真):0712-8740018

联系人:汤文华 尹友萍

(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日期:2011年 月 日

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序号	议案内容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审批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公章。

特此公告。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298 证券简称:鑫龙电器 编号:2011-052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10月1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刊登了《安徽鑫龙电器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为2011-051),由于工作人员疏忽,通知中对采用互联网投票时买入证券代码的描述有误,现作如下更正:

更正前: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2298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更正后: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除上述事项变更外,原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中其他事项保持不变。

附:《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全文。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定于2011年10月26日(星期三)在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电器部件园(九华北路118号)本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三)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四)会议召开时间和日期: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10月26日 上午9:30

网络投票时间:2011年10月25日-2011年10月26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10月2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10月25日下午15:00至10月26日下午15:00。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电器部件园(九华北路11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六)股权登记日:2011年10月24日(星期一)

二、会议议题

会议审议议题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条件的议案》

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发行数量

(3)发行方式

(4)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5)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6)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7)上市地点

(8)募集资金投向

(9)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分配

(10)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3、审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4、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详细内容,详见公司2011年10月11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股东大会就以上议案作出决议,须经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1年10月24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凡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有表决权的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均可以书面授权方式(授权委托书附后)委托一名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4、保荐机构代表;

5、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地点: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电器部件园(九华北路118号)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现场登记时间:2011年10月25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证券帐户卡、授权委托书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进行登记(现场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地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电器部件园(九华北路118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241008

联 系 人:朱文

联系电话:0553)5772627

联系传真:0553)5772865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1年10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298;投票简称:鑫龙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 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1.00元代表议案1,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
总表决	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00元
议案一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条件的议案》	1.00元
议案二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	2.00
2.1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01
2.2	发行数量	2.02
2.3	发行方式	2.03
2.4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2.04
2.5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2.05
2.6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2.06
2.7	上市地点	2.07
2.8	募集资金投向	2.08
2.9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分配	2.09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2.10
议案三	审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3.00
议案四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4.00
议案五	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5.00
议案六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6.00

注: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⑤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83991880/25918485/25918486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子邮件地址:xuningyan@p5w.net

网络投票业务咨询电话:0755-83991022/83990728/83991192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A、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鑫龙电器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B、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帐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股东可选择CA证书登录;

C、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D、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10月25日15:00至2011年10月2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特此公告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157 证券简称:中联重科 公告编号:2011-037号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1年10月11日现场召开公司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股东大会的决议及表决情况如下: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期间无新增、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10月11日9:30

2、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大楼二楼多功能会议厅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4、召集人: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詹纯新先生

6、出席人员: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律师

7、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代理人)共9人、代表股份3,466,533,9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99%。

四、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议案一:关于境外子公司在境外发行债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3,466,147,306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0票反对,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86,600票弃权,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

议案二: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投入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3,435,421,285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0%;30,114,621票反对,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7%;998,000票弃权,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

议案三: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3,435,421,285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0%;30,114,621票反对,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7%;998,000票弃权,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

议案四:关于同意和授权中联重科境外子公司为境外发行债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3,464,333,807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1,513,499票反对,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686,600票弃权,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

(二)表决结果

以上议案同意票均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股东代表担任本次股东大会的监票人。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李强律师、王瑛律师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157 证券简称:中联重科 公告编号:2011-038号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1年1月1日-2011年9月30日

2.业绩预告类型:同向大幅上升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2011年1月1日-2011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2010年1月1日-2010年9月30日	增减变动(%)
净利润	人民币约58亿元-60亿元	人民币31.26亿元	增长约86%-92%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约0.76-0.78元	人民币0.50元	增长约52%-56%
项 目	本报告期 2011年7月1日-2011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2010年7月1日-2010年9月30日	增减变动(%)
净利润	人民币约12亿元-14亿元	人民币9.24亿元	增长约30%-50%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约0.16-0.18元	人民币0.15元	增长约7%--20%

*注:公司A股于2011年7月15日实施"每10股转增3股"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保持会计指标的前后期可比性,2010年三季度基本每股收益已按调整后的股本为基数重新计算。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有关数据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推出适销产品,盈利能力不断提升,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有较大幅度提升。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经营情况将于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979 证券简称:中弘股份 公告编号:2011-49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类型:扭亏

2、业绩预告情况表

(1)2011年1-9月业绩预告情况

项 目	本报告期 2011年1月1日—2011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2010年1月1日—2010年9月30日	增减变动(%)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约14,000万元	-48,675,898.66	-
基本每股收益	约0.14元	-0.09元	-

(2)2011年7-9月业绩预告情况

项 目	本报告期 2011年7月1日—2011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2010年7月1日—2010年9月30日	增减变动(%)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约-3,400万元	-7,062,986.06元	-
基本每股收益	-0.03元	-0.01元	-

注:公司于2011年2月24日实施了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即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公司总股本由原来的562,273,671股增加到1,012,092,607股。

二、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扭亏原因说明

2011年1-9月份,公司正在销售的"北京像素"一期项目实现的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同时从政府收到企业扶持资金增加,预计公司2011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约14,000万元。

2011年7-9月,由于公司正在预售的"北京像素"二期项目的预收房款尚不具备结转收入的条件,而公司各项费用支出继续增加,导致公司2011年7-9月份亏损约-3,400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敬请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中弘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43 证券简称:金洲管道 公告编号:2011-052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澳大利亚海关对中国、韩国、马来西亚、台湾和泰国出口的空心结构钢管启动反倾销和反补贴调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近期获悉,应澳大利亚一钢钢管有限公司(OneSteel Australian Tube Mills Pty Ltd.)的申请,澳大利亚海关和边境保护服务署的主管宣布正式立案启动题述的反倾销和反补贴(以下简称"双反")调查。澳大利亚对原产于中国、韩国、马来西亚、台湾和泰国出口的空心结构钢管启动反倾销调查,并同时对中国出口的空心结构钢管启动反补贴调查。

本次"双反"调查的产品为部分碳钢电阻焊管,包括表面镀锌或非镀锌的圆形或非圆形的空心钢管。被调查产品的海关税则号为7306.30.00、7306.61.00、7306.69.00。本公司是此次反倾销反补贴调查的涉案企业,涉案产品为外径21毫米以上至165.1毫米的镀锌钢管(7306.30.00:铁或非合金钢的其他圆形截面焊缝管)。

本次的倾销和补贴调查期为2010年7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依照澳大利亚法律,在本立案公告刊发之日起60天之后,如果调查机关认为有足够认定倾销事实的基础,将会做出初步裁定。如果初步裁定是肯定性的,根据海关法269TD节的规定,将会根据初裁中确定的临时反倾销税率对被调查产品征收相应的保证金。澳大利亚海关和边境保护服务署将在2012年1月9日之前公布基本事实报告。此日期可由澳大利亚内务部根据1901年海关法269ZHI依法延期。

目前,公司已启动"双反"应对工作,成立了应对"双反"小组并聘请专业律师机构应对此次"双反"法律事务。在2010年7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期间,公司向澳大利亚出口的空心结构钢管产品销售收入